

委托出租 5G 微基站站址协议[模板]

NO:1000001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智慧 e 网 ID:_____】

委托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将其拥有场地委托受托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居间中介代理出租安装各企业 5G 垂直应用基站，在委托期限内，不得再自行出售出租或委托其他第三者从事与受托人同样的居间中介行为，双方同意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出租的场地

（下列记载事项如不详尽，以“智慧 e 网”APP 登记资料为准）

所有权人：

场地坐落：_____省_____市_____区（县）_____镇（街道）_____号

场地类型：	户内		墙体	灯杆
	户外			
高度：[]米		电源：有无		

第二条：出租条件

特定为企业 5G 应用微基站提供出租的场地，该场地自租赁合同签约起不少于 10 年的租赁期。

委托租价：1000 元/年左右（按运营商签约的实际价格，实际价格为：_____元/年）以安装时间开始生效。付款方式：

1. 按通信（承租）运营商指定承建商(承租方)签约的实际付款方式。
2. 或者其它约定。

第三条：乙方义务

1. 运用“智慧 e 网”数据协助甲方申请 5G 应用微基站站址出租场地，随时向甲方报告所委托出租场地的处理情况。
2. 协助甲方与承租方办理 5G 应用微基站站址场地出租合约手续。
3.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中介安装业务，为了有效地履行义务所实施的市场调查、广告策划、租赁交涉、 咨询服务、差旅出勤等活动与支出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请求甲方补贴。

第四条：甲方义务

1. 甲方保证其为上述出租的 5G 应用微基站站址场地及合法所有权人或所有权人指定的代理人。在本合同签订之后， 若发生任何有关产权归属的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及其后果。
2. 为促进出租 5G 应用微基站站址场地，甲方需配合办理。
- 3.若甲方私下和乙方曾介绍过的客户达成交易，甲方仍应按照委托合同内订明之服务报酬金额支付于乙方。

第五条：服务报酬

一、以下方案任选其一：（选择数字处打：√）

- 1.中介费为上述标的物的成交价总金额的 50%，该场地每年出租租金 50%由乙方收取，乙方支付服务费；
- 2.中介费为上述标的物的成交价总金额的 30%，该场地每年出租租金 70%由甲方收取，甲方支付服务费；

3.甲方免费下载“智慧 e 网”自主申请、安装、完善资料且支付服务费；无需另产生其它费用。

二、若承租方支付定金后，因承租方的原因而不能达成交易，承租方支付的定金将不予退还，由甲乙双方平分。

第六条： 免责条款

5G 产业各地发展不平衡，你所选择的位置 安装 使用 时间存在不确定因素，签约本协议代表你已充分理解悉知风险。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

第七条：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协商解决，协商未果交深圳仲裁院仲裁。

甲方： 电话： 乙方： 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